

股票代碼：6245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173號7樓
電話：(02)8692-606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9
(七)關係人交易	49~50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其 他	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3.大陸投資資訊	53~54
(十四)部門資訊	5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和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4.95%及2.24%，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6.60%及3.70%。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且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用以衡量與認列收入之假設或判斷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包括人工及系統控制)之有效性；檢視重要銷售合約收入認列之關鍵判斷、估計和會計處理是否允當；比較最近期及上年度之重要銷售客戶之異動及分析各產品別收入與價量變化，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針對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進行抽樣，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歸屬期間及認列之正確性，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之退回或折讓情形。

二、應收款項減損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附註五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佔總資產之24%，減損情形係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客觀證據評估認列，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帳款明細表，選取樣本發函詢證；取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率試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並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且覆核帳列備抵壞帳是否依損失率提列，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認列是否合理。

三、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附註五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電子產業因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零組件或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評估認列，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管理階層執行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孰低報表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再選定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驗證其金額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柏淑
王勇勝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29,590	12	631,643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198,000	4	100,000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12	-	25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17,43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525	-	830	-	2170 應付帳款	1,094,866	21	1,056,340	2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612,530	12	455,861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3,529	1	8,646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599,308	12	677,182	1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及(十八))	471,625	9	430,421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88,275	2	18,81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及九)	33,230	-	34,873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147,247	22	981,135	2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193,210	4	159,300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373	-	2,351	-		<u>2,041,890</u>	<u>39</u>	<u>1,789,580</u>	<u>38</u>
1410 預付款項	17,310	-	14,835	-	流動負債合計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0,543	1	42,319	1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u>3,137,813</u>	<u>61</u>	<u>2,825,225</u>	<u>61</u>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26,955	1	42,586	1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42,850	3	99,15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010,563	19	775,771	1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一))	33,138	-	33,193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	-	-	50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96	-	10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967,329	19	978,446	21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3,039</u>	<u>4</u>	<u>175,039</u>	<u>4</u>
1915 預付設備款	1,194	-	2,834	-	負債總計	<u>2,244,929</u>	<u>43</u>	<u>1,964,619</u>	<u>42</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60,882	1	46,466	1	權益(附註六(十一)、(十三)及(十四))：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七)	5,637	-	4,850	-	3110 普通股股本	1,089,934	21	1,046,494	23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45,605</u>	<u>39</u>	<u>1,808,867</u>	<u>39</u>	資本公積	704,585	14	656,348	14
資產總計	<u>\$ 5,183,418</u>	<u>100</u>	<u>4,634,092</u>	<u>10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7,854	5	232,99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515	1	29,70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88,967	17	748,447	16
						<u>1,201,336</u>	<u>23</u>	<u>1,011,146</u>	<u>22</u>
					其他權益：				
					341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366)	(1)	(44,515)	(1)
					權益總計	<u>2,938,489</u>	<u>57</u>	<u>2,669,473</u>	<u>5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183,418</u>	<u>100</u>	<u>4,634,092</u>	<u>100</u>

董事長：周逸文



經理人：周逸文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涂瑞勝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十七)及七)	\$ 5,738,813	100	5,068,5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八)、(十)、(十一)、(十四)、(十六)、(十八)及七)	4,417,199	77	3,925,868	77
營業毛利	1,321,614	23	1,142,669	23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4,510)	-	(4,690)	-
營業毛利淨額	1,326,124	23	1,147,359	2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八)、(十一)、(十四)、(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86,276	5	268,357	5
6200 管理費用	161,076	3	150,85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4,672	8	389,208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00	-	-	-
營業費用合計	914,024	16	808,416	16
營業淨利	412,100	7	338,943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及(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18,297	-	8,76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40)	-	(45,284)	(1)
7050 財務成本	(516)	-	(487)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	99,903	2	113,10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7,044	2	76,095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19,144	9	415,038	8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94,908	2	66,410	1
本期淨利	424,236	7	348,628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1)	-	8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41)	-	8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851)	-	(17,03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851)	-	(17,03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192)	-	(16,18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1,044	7	332,446	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 3.92		3.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 3.84		3.20	

董事長：周逸文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逸文



會計主管：涂瑞勝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36,446	639,874	194,899	2,225	778,494	975,618	(27,483)	2,624,4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092	-	(38,092)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483	(27,48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3,950)	(313,950)	-	(313,95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846	-	-	-	-	-	846
本期淨利	-	-	-	-	348,628	348,628	-	348,6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	850	(17,032)	(16,1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9,478	349,478	(17,032)	332,44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187	-	-	-	-	-	7,187
員工認股權行使	10,048	8,441	-	-	-	-	-	18,489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46,494	656,348	232,991	29,708	748,447	1,011,146	(44,515)	2,669,47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863	-	(34,86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807	(14,807)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2,340)	(212,340)	-	(212,340)
普通股股票股利	21,240	-	-	-	(21,240)	(21,240)	-	-
本期淨利	-	-	-	-	424,236	424,236	-	424,2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1)	(341)	(12,851)	(13,1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3,895	423,895	(12,851)	411,04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463	-	-	-	-	-	1,46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25)	(125)	-	(125)
員工認股權行使	22,200	46,774	-	-	-	-	-	68,974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89,934	704,585	267,854	44,515	888,967	1,201,336	(57,366)	2,938,48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周逸文

經理人：周逸文

會計主管：涂瑞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19,144	415,03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0,809	81,48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95)	(619)
利息費用	516	487
利息收入	(2,315)	(1,52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63	7,1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99,903)	(113,1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2	746
未實現銷貨損失	(4,510)	(4,69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2,293)	(30,0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3	50,378
應收票據	305	(830)
應收帳款	(158,669)	89,2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874	(67,937)
其他應收款	(69,456)	(18,586)
存貨	(166,112)	(198,264)
預付款項	(2,475)	2,611
其他流動資產	1,776	(2,344)
其他金融資產	(22)	(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16,246)	(145,7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009)
合約負債	6,558	-
應付帳款	38,526	135,869
其他應付款	41,232	4,018
負債準備	(1,643)	3,735
其他流動負債	33,965	55,735
淨確定福利負債	(396)	(453)
遞延收入	(4,814)	5,8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3,428	203,7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2,818)	58,018
調整項目合計	(225,111)	27,99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4,033	443,033
收取之利息	2,315	1,524
支付之利息	(544)	(436)
支付之所得稅	(40,746)	(80,3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5,058	363,7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5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3,230)	(60,30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900)	(60,1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94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87)	(1,54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94)	(2,8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1,736)	(123,8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98,000	1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0)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	66
發放現金股利	(212,340)	(313,95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8,974	18,4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375)	(195,3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053)	44,5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1,643	587,0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9,590	631,643

董事長：周逸文



經理人：周逸文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涂瑞勝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及週邊設備及電子零件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電腦軟體設計開發買賣業務及有關資訊處理服務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此一版本與前一版本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預收貨款(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 17,430	(17,430)	-	10,872	(10,872)	-
合約負債	-	17,430	17,430	-	10,872	10,872
負債影響數		<u>-</u>			<u>-</u>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僅就遠期合約之遠期部分追溯適用避險成本之方法而重編比較期間。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註1)	5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00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2)	1,133,873	攤銷後成本	1,133,873

註1：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未實現損益金額微小，故不擬追溯調整。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39期初數	\$ 250	-	-	25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500	-	-	50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IAS 39期初數	\$ 1,133,873	-	-	1,133,873	-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本公司簽訂一法律形式非屬租賃之合約，該合約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評估包含一項設備之租賃，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將首次適用日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分別增加19,654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可能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未有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表達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本期淨利(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原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三十一至五十一年
機器設備	三至九年
其他設備	三至二十四年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二)收入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從事網路通訊設備及其他工業電腦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且本公司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

本公司對部分銷售客戶除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保證外，亦提供一年之延長保固，此類合約包含兩個履約義務，故依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交易價格至履約義務。管理階層於合約開始時分別以對類似客戶於類似情況下單獨銷售該產品及延長保固之可觀察價格估計其單獨售價。本公司係於保固期間按直線法認列該勞務型保固之收入。其價款之收取時點與一般產品一致。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若部分收入可合理辨認係因後續服務之提供而產生，則應宜予以遞延並於服務履行期間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告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及估計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二)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現金	\$ 1,594	1,727
週轉金	80	80
活期存款	362,823	224,493
支票存款	552	552
外幣存款	<u>264,541</u>	<u>404,791</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29,590</u>	<u>631,64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07.12.31</u>	<u>106.12.31</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12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u>250</u>
合 計	<u>\$ 112</u>	<u>250</u>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曝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帳面價值</u>	<u>幣 別</u>	<u>名目本金</u>
107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112	USD/TWD	2,450
106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250	USD/TWD	2,800

上述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衍生金融資產之合約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八日至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日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五日。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	\$ 525	830
應收帳款	623,341	464,6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9,308	677,182
減：備抵減損	<u>10,811</u>	<u>8,811</u>
	<u>\$ 1,212,363</u>	<u>1,133,873</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43,582	0.01%~0.06%	315
逾期30天以下	63,117	1.08%~3.02%	683
逾期31~60天	234	20.41%~26.45%	48
逾期61~90天	10,135	36.11%~91.99%	3,659
逾期91~120天	6,106	100%	6,106
逾期121天以上	-	100%	-
	<u>\$ 1,223,174</u>		<u>10,811</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逾期30天以下	<u>106.12.31</u> <u>\$ 22,145</u>
---------	--------------------------------------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合計
		個別評 估之減 損損失	群組評 估之減 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8,811	8,811	-	8,811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8,811			
認列之減損損失	2,000	-	-	-
期末餘額	<u>\$ 10,811</u>	<u>8,811</u>	<u>-</u>	<u>8,811</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四)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75,762	28
其他	12,513	18,791
	<u>\$ 88,275</u>	<u>18,819</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有逾期之其他應收款，且經評估無須提列減損損失。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五)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商 品	\$ 1,327	1,092
製 成 品	460,005	365,804
在 製 品	262,382	169,426
原 物 料	423,533	444,813
合 計	\$ 1,147,247	981,135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使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9,055	5,395
存貨報廢損失	15,932	14,966
存貨盤盈	-	(25)
合 計	\$ 24,987	20,336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 256,712	103,640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676,648	643,892
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77,203	28,239
	\$ 1,010,563	775,771

1.子 公 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106年12月31日			
友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 <u>500</u>	<u>500</u>

友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清算完成，本公司業已收訖剩餘投資股款375千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71,089	413,312	126,221	361,329	1,371,951
增 添	10,353	4,725	16,539	35,283	66,900
處 分	-	-	(925)	(6,338)	(7,263)
重 分 類	-	-	-	2,834	2,83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481,442</u>	<u>418,037</u>	<u>141,835</u>	<u>393,108</u>	<u>1,434,42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71,089	413,312	122,407	325,900	1,332,708
增 添	-	-	4,005	56,115	60,120
處 分	-	-	(191)	(20,686)	(20,87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471,089</u>	<u>413,312</u>	<u>126,221</u>	<u>361,329</u>	<u>1,371,95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80,894	109,859	202,752	393,505
折 舊	-	9,985	6,720	64,104	80,809
處 分	-	-	(925)	(6,296)	(7,22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90,879</u>	<u>115,654</u>	<u>260,560</u>	<u>467,09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70,921	95,813	164,464	331,198
折 舊	-	9,973	14,237	57,279	81,489
處 分	-	-	(191)	(18,991)	(19,18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80,894</u>	<u>109,859</u>	<u>202,752</u>	<u>393,505</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481,442</u>	<u>327,158</u>	<u>26,181</u>	<u>132,548</u>	<u>967,329</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471,089</u>	<u>332,418</u>	<u>16,362</u>	<u>158,577</u>	<u>978,446</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471,089</u>	<u>342,391</u>	<u>26,594</u>	<u>161,436</u>	<u>1,001,510</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05	108	\$ 98,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TWD	1.05	108	100,000
合計				<u>\$ 198,000</u>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05	107	\$ 5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TWD	1.08	107	50,000
合計				<u>\$ 100,000</u>

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曝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670,000千元及798,000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	法律事項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8,503	6,370	34,87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4,055	-	34,05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9,328)	(1,000)	(30,32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	(5,370)	(5,37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3,230</u>	<u>-</u>	<u>33,23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4,768	6,370	31,13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0,048	-	30,048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6,313)	-	(26,31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8,503</u>	<u>6,370</u>	<u>34,873</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員工因故請求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上述事項均已估列負債準備計6,370千元，帳列負債準備項下。民國一〇七年四月經台灣最高法院裁定本公司上訴駁回，本公司與另一被告應連帶給付3,884千元，及自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四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依本公司與另一被告之協議，由本公司負擔1,000千元之賠償金額，本公司遂沖轉前述負債準備，高估金額並已轉列其他收入項下。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5,710	56,16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2,572)	(22,974)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33,138	33,19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報導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2,57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6,167	56,40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60	97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91)	63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357	(1,494)
計畫支付之福利	(2,483)	(35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5,710	56,167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974	21,90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16	22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165	1,20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2,483)</u>	<u>(35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2,572</u>	<u>22,97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21	36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448</u>	<u>381</u>
	<u>\$ 769</u>	<u>749</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	\$ 430	447
推銷費用	87	31
研究發展費用	<u>252</u>	<u>271</u>
	<u>\$ 769</u>	<u>749</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3,138	13,988
本期認列(迴轉)	<u>341</u>	<u>(850)</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3,479</u>	<u>13,138</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125 %	1.375 %
未來薪資增加	3.300 %	3.300 %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2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5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357)	1,411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56	(1,304)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440)	1,49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439	(1,39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5,606千元及23,15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07.12.31	106.12.31
帶薪假負債	\$ 16,666	19,166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0,284	38,53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5,345</u>	<u>9,781</u>
	<u>65,629</u>	<u>48,31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981	18,092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	<u>9,298</u>	<u>-</u>
	<u>29,279</u>	<u>18,092</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94,908</u>	<u>66,41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 <u>519,144</u>	<u>415,038</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3,829	70,557
所得稅稅率變動	9,298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5,345	9,781
不可扣抵之費用	-	2,391
免稅所得	(5,697)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097)	(2,0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6,622	-
投資抵減	(29,047)	(13,611)
其他	<u>6,655</u>	<u>(662)</u>
所得稅費用	<u>\$ 94,908</u>	<u>66,410</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u>	<u>2,097</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 銷貨利益	視為銷售 財稅差異	其他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17,262	10,737	18,467	46,4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14	1,445	11,057	14,416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9,176</u>	<u>12,182</u>	<u>29,524</u>	<u>60,882</u>
民國106年1月1日	\$ 23,598	12,988	18,190	54,776
借記(貸記)損益表	(6,336)	(2,251)	277	(8,310)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7,262</u>	<u>10,737</u>	<u>18,467</u>	<u>46,4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 認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民國107年1月1日	\$ (99,155)
(借記)貸記損益表	(43,695)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42,850)</u>
民國106年1月1日	\$ (89,373)
(借記)貸記損益表	(9,782)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99,155)</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中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108,993千股及104,64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04,649	103,645
員工認股權執行	2,220	1,004
普通股股票股利	2,124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08,993</u>	<u>104,649</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決議，以股東紅利21,24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10元，合計發行2,124千股，帳列普通股股本，此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經金管會申報生效，並以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而發行新股分別為2,220千股及1,004千股，民國一〇七年度每股行使價格分別為31.7元及29.7元，民國一〇六年度每股行使價格為18.4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673,767	610,98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7,539	17,539
員工認股權	3,887	19,016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u>9,392</u>	<u>8,806</u>
	<u>\$ 704,585</u>	<u>656,34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624)千元，依規定不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

另除依上述程序發放股利外，為有效掌握適當之投資機會，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行剩餘股利政策；即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金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44,515千元及29,708千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 (元)	金 額	配股率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股東之股利：				
現 金	\$ 2.0000	212,340	3.0000	313,950
股 票	0.2000	21,240	-	-
合 計		\$ 233,580		313,950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 (44,51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85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7,366)</u>
民國106年1月1日	\$ (27,4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03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4,515)</u>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六日經原金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計得認購普通股3,0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五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認股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股股數及每股認股價格，惟調整後之認股價格不得低於面額。選擇權皆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七日給與，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	%
預期價格波動率	13.41	%
無風險利率	0.93	%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本公司依前述各項假設估計之酬勞成本計6,936千元，並已於民國一〇一年至一〇四年間攤銷完畢。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值之資訊揭露如下：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106年度	
	單位數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795	\$ 18.4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725	18.4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70	18.4
期末流通在外	-	-
期末可行使	-	-
期末每單位可認購股數(股)－調整後	-	-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u>3.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計劃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七日認股失效。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計得認購普通股3,0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五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認股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股股數及每股認股價格，惟調整後之認股價格不得低於面額。選擇權皆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七日給與，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
預期價格波動率	34.99 %
無風險利率	0.8779 %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本公司依前述各項假設估計之酬勞成本計20,657千元，分三年攤銷。該項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463千元及7,187千元，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值之資訊揭露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107年度	
	單位數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780	\$ 31.7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2,220	31.7/29.7
本期沒收	75	31.7/29.7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485</u>	29.7
期末可行使	<u>485</u>	-
期末每單位可認購股數(股)－調整後	<u>1,000</u>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u>4.3</u>	

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106年度	
	單位數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810	\$ 34.1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30	31.7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2,780</u>	31.7
期末可行使	<u>-</u>	-
期末每單位可認購股數(股)－調整後	<u>1,000</u>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u>4.3</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計劃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年限為1.71年。

(十五)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424,236</u>	<u>348,62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8,335</u>	<u>106,68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3.92</u>	<u>3.27</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u>424,236</u>	<u>348,62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08,335	106,68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920	1,421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u>161</u>	<u>79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10,416</u>	<u>108,90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3.84</u>	<u>3.20</u>

於計算股票選擇權之稀釋效果時，平均市場價值係以本公司股份於該選擇權流通在外期間之市場報價為基礎。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硬體平台 設備及 產業相關 產品銷售	其 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2,990,886	18,412	3,009,298
美 洲	1,807,232	16,022	1,823,254
歐 洲	753,463	3,143	756,606
其 他	<u>149,288</u>	<u>367</u>	<u>149,655</u>
	\$ <u>5,700,869</u>	<u>37,944</u>	<u>5,738,813</u>
主要商品/服務線：			
網路通訊設備	\$ 5,106,783	31,529	5,138,312
其 他	<u>594,086</u>	<u>6,415</u>	<u>600,501</u>
	\$ <u>5,700,869</u>	<u>37,944</u>	<u>5,738,813</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之遞延收入迴轉淨額分別為4,81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止累積之遞延收入為49,113千元，該金額為係因後續服務之提供而產生可合理辨認之公允價值。

2.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u>17,430</u>	<u>10,872</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10,872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網路通訊設備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本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十七)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 5,024,161
服務收入	<u>44,376</u>
	<u>\$ 5,068,537</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之遞延收入迴轉淨額為(4,14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之遞延收入為53,927千元，該金額為係因後續服務之提供而產生可合理辨認之公允價值。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2,462千元及56,48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246千元及5,648千元，係以本公司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金額並無差異。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2,315	1,520
租金收入	1,297	1,031
其他收入	<u>14,685</u>	<u>6,212</u>
其他收入合計	<u>\$ 18,297</u>	<u>8,763</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2)	(746)
外幣兌換損失	(9,894)	(44,2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利益(損失)	395	619
其他損失	(1,099)	(923)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10,640)</u>	<u>(45,284)</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u>\$ 516</u>	<u>487</u>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曝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收入分別約30%及32%係來自於對最大單一客戶之銷售。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收入分別約84%及87%顯著集中於亞洲與美洲地區。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3-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8,000	198,023	198,023	-	-	-
應付帳款	1,094,866	1,094,866	1,094,866	-	-	-
其他應付款	126,256	126,256	126,256	-	-	-
存入保證金	96	96	-	-	-	96
	<u>\$ 1,419,218</u>	<u>1,419,241</u>	<u>1,419,145</u>	<u>-</u>	<u>-</u>	<u>96</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100,162	100,162	-	-	-
應付帳款	1,056,340	1,056,340	1,056,340	-	-	-
其他應付款	125,430	125,430	125,430	-	-	-
存入保證金	105	105	-	-	-	105
	<u>\$ 1,281,875</u>	<u>1,282,037</u>	<u>1,281,932</u>	<u>-</u>	<u>-</u>	<u>105</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曝險

本公司曝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6,227	30.6590	1,417,2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6,957	30.6590	826,467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2,006	29.7350	1,546,3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8,671	29.7350	852,532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元，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5,416千元及19,36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本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 金	\$ 6,329	30.1430	46,165	30.4420
其 他	3,565	-	(1,931)	-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曝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584千元及830千元，主係因本公司借款之變動利率產生。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除下列所述外，金融工具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需揭露公允價值。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u>112</u>	<u>-</u>	<u>112</u>	<u>-</u>	<u>112</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u>250</u>	<u>-</u>	<u>250</u>	<u>-</u>	<u>250</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開放型基金係依據淨資產價值決定。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金融機構提供之遠期匯率評價。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曝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曝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附註。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公司管理階層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控制機制，並監督風險控管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曝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上述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交易對象均顯著集中於亞洲及美洲地區，分別占應收帳款總額82%和90%。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並依該政策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亦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及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客戶之特定損失，及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之損失預估。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可提供背書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之公司及直接或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超過50%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曝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交易日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曝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

本公司至少針對主要客戶之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淨額進行避險。本公司多以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之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主係承借短期借款以支應營運資金需求，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若需借貸長期性資金時，則需訂立可提前償還之借款條件。

(廿二)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並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負債總額	\$ 2,244,929	1,964,61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629,590</u>	<u>631,643</u>
淨負債	<u>\$ 1,615,339</u>	<u>1,332,976</u>
權益總額	<u>\$ 2,938,489</u>	<u>2,669,473</u>
負債資本比率	<u>55 %</u>	<u>50 %</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要係因借款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造成之淨負債增加所致。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
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
LANCOM HOLDING CO., LTD.	//
立楷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
北京立華萊康平臺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立華眾籌投資有限公司	//
東莞立華海威網聯科技有限公司	//
華電眾信北京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捷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捷威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立端科技文化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子公司	<u>\$ 2,638,758</u>	<u>2,460,689</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銷售予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除對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為120天外，餘則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u>37,352</u>	<u>143,955</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u>599,308</u>	<u>677,182</u>

4.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北京立華萊康平臺科技有限公司	\$ <u>75,635</u>	<u>-</u>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年息5.6%計息，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5. 租 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與捷威公司簽訂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六月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本公司依租賃合約提供擔保金175千元，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租金費用皆為1,32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已付訖。

6. 捐 贈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捐贈立端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分別計3,500千元及6,200千元，帳列營業費用—管理費用項下。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9,578	72,463
退職後福利	<u>816</u>	<u>810</u>
	\$ <u>70,394</u>	<u>73,273</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定期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海關進口貨物現金	\$ 2,349	2,327
土地	短期借款之擔保	385,999	385,999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之擔保	221,347	228,014
		<u>\$ 609,695</u>	<u>616,34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質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91,547	505,590	697,137	170,901	432,268	603,169
勞健保費用	20,092	31,314	51,406	14,546	29,821	44,367
退休金費用	7,865	18,510	26,375	6,661	17,246	23,907
董事酬金	-	7,246	7,246	-	6,175	6,1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332	13,574	24,906	10,738	12,730	23,468
折舊費用	30,723	50,086	80,809	38,522	42,967	81,489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741人及71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4人及3人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北京立華萊康平臺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75,635	75,635	75,635	5.6%	2	-	營運週轉	-	-	-	587,698 (註二)	1,175,396 (註一)
2	LANCOM HOLDING CO.,LTD.	北京立華萊康平臺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57,838	57,838	57,838	5.6%	2	-	營運週轉	-	-	-	144,018 (註四)	288,035 (註三)

註一：立端科技股份公司資金貸與借款人總額，以該公司淨值的40%為限。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立端科技股份公司淨值20%為限，且上述金額總額與該公司已貸與他人之金額相加，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的40%為限。

註三：LANCOM HOLDING CO., LTD資金貸與借款人總額，以該公司淨值的40%為限。

註四：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LANCOM HOLDING CO., LTD淨值20%為限，且上述金額總額與該公司已貸與他人之金額相加，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的40%為限。

註五：貸放期限：每次資金融通期限以不超過一年為原則。

註六：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列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評價利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北京立華公司	招商銀行理財商品—人民幣淨金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招商銀行	-	-	101,603	-	173,514	-	275,117	275,117	-	-	-
北京立華公司	招商銀行理財商品—點金池70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招商銀行	-	-	-	-	324,782	-	324,782	324,782	-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北京立華公司	北京市昌平區迴龍觀迴南路辦公室	107.10.25	262,872	依契約付款	北京百嘉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無	-	-	-	-	鑑價報告	營業使用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ANNER (USA)	母子公司	銷貨	(1,745,157)	(30) %	固定月結九十天	-	-	360,854	28 %	-
本公司	立華海威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504,967)	(9) %	固定月結六十天	-	-	143,905	12 %	-
本公司	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母子公司	銷貨	(388,634)	(7) %	固定月結一百二十天	-	-	94,549	6 %	-
立華海威公司	北京立華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079,235)	(77) %	發票日六十天	-	-	-	- %	-
立華海威公司	華電眾信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315,054)	(23) %	發票日六十天	-	-	30,771	100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LANNER (USA)	母子公司	360,854	4.43	-	-	349,022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
本公司	立華海威公司	母子公司	143,905	3.45	-	-	142,351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	248,819	140,935	2,350	100 %	256,712	34,240	34,240	
本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Mauritius	各項投資	84,990	84,990	2,653	100 %	676,648	54,475	54,475	
本公司	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加拿大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	92,282	56,936	3,105	100 %	77,203	11,188	11,188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LANCOM HOLDING CO.,LTD.	Samoa	各項投資	78,251	78,251	2,623	100 %	720,088	54,610	54,610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立華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	118,388	(三)	75,982	-	-	75,982	77,928	80.00 %	62,342	646,877	-
立華眾等公司	各項投資	64,737	(四)1.	-	-	-	-	22,136	80.00 %	17,709	191,412	-
立華海威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製造及買賣	48,777	(四)2.	-	-	-	-	7,416	80.00 %	5,933	98,592	-
華電眾信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	70,358	(四)2.	-	-	-	-	61,920	31.92 %	18,556	60,932	-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立楷電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 買賣	7,434	(-)	-	-	-	-	(8,059)	100.00%	(8,059)	7,662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 1.透過北京立華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立華聚客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利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5,982	161,928	- (註)

註：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10720420590號函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有效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度至一一〇年度；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及週轉金		\$ 1,674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362,823
	支票存款	552
	外幣存款	
	USD8,603千元，@30.659	263,762
	EUR0.1千元，@35.006	4
	CNY174千元，@4.449	775
		<u>629,590</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營 業	\$ 360,854	
東莞立華海威網聯科技有限公司	"	143,905	
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	94,549	
小 計		<u>599,308</u>	
非關係人：			
A公司	營 業	181,135	
B公司	"	94,801	
C公司	"	68,501	
其他(個別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	278,904	
		<u>623,341</u>	
減：備抵呆帳		<u>10,811</u>	
		<u>612,530</u>	
		<u>\$ 1,211,838</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 1,674	1,721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489,993	599,845	"
在 製 品	273,387	298,806	"
原 物 料	<u>455,122</u>	<u>452,747</u>	"
合 計	1,220,176	<u>1,353,119</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72,929</u>		
	<u>\$ 1,147,247</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軟體服務費		\$ 10,844	
預付貨款		2,407	
其他預付費用	預付廣告費、租金及保險等費用	4,059	
		<u>\$ 17,310</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退稅款	應退營業稅	\$ 38,503	
暫 付 款		108	
代 付 款		877	
其 他		1,055	
		<u>\$ 40,543</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持股比例 (%)	單價	總價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2,350	\$ 103,640	-	153,072 (註一)	-	-	2,350	100.00	-	256,712	無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2,653	643,892	-	54,475 (註二)	-	21,719 (註四)	2,653	100.00	-	676,648	"	
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2,000	28,239	1,105	52,236 (註五)	-	3,272 (註三)	3,105	100.00	-	77,203	"	
		<u>\$ 775,771</u>		<u>259,783</u>		<u>24,991</u>				<u>1,010,563</u>		

註一：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34,240千元、現金增資107,884千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之兌換差額4,670千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調整數6,278千元。

註二：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54,475千元。

註三：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之兌換差額3,272千元。

註四：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之兌換差額14,249千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調整數7,470千元。

註五：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11,188千元、現金增資35,346千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調整數5,702千元。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八)及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八)及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	房屋及租賃車押金	\$ <u>5,637</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E公司	營 業	\$ 229,187	
F公司	"	114,355	
G公司	"	90,487	
其他(個別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	<u>660,837</u>	
		<u>\$ 1,094,866</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		\$ 246,809
應付員工酬勞		72,462
應付洗板及電子零件費		45,732
應付佣金		29,033
其 他		<u>77,589</u>
		<u>\$ 471,625</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售後服務保固準備		\$ <u>33,230</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代收款		\$ 171,047	
遞延收入—流動		22,158	
其 他		<u>5</u>	
		\$ <u>193,210</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NC—網路通訊事業處	-	\$ 5,700,869	
服務收入	-	<u>37,944</u>	
		\$ <u>5,738,813</u>	

註：上列金額係減除銷貨退回及折讓金額分別為10,848千元及20,090千元後之淨額。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 469,741	
加：本期進料	4,422,048	
其 他	28,969	
減：期末盤存	455,122	
出售原料成本	151,277	
不良品報廢	1,398	
轉列其他費用	34,574	
直接原料小計	4,278,387	
直接人工	117,130	
製造費用	228,518	
製造成本	4,624,035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183,490	
本期進貨	171,025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273,387	
出售在製品	2,512	
不良品報廢	8,641	
轉列其他費用	42,027	
其 他	28,970	
製成品成本	4,623,013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388,955	
本期進貨	48,142	
其 他	146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489,993	
不良品報廢	4,376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合計		4,565,887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盤存	2,824	
加：本期進貨	35,046	
減：期末盤存	1,674	
不良品報廢	1,517	
轉列其他費用	414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合計		34,265
銷貨成本合計		4,600,152
原料及在製品出售成本		153,789
存貨跌價損失		9,055
存貨報廢		15,932
其他營業成本		(361,729)
營業成本總計	\$	<u>4,417,199</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及獎金		\$ 129,175	
佣金支出		58,513	
出口費用		13,981	
樣品費		12,062	
旅 費		10,592	
其 他		61,953	
		<u>\$ 286,276</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及獎金		\$ 92,133	
折 舊		14,114	
其 他		54,829	
		<u>\$ 161,076</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及獎金		\$ 277,056	
樣品費		64,483	
折 舊		31,137	
保 險 費		18,368	
軟體服務費		11,146	
退休準備金		10,707	
其 他		<u>51,775</u>	
		<u>\$ 464,672</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1075 號

會員姓名：(1) 黃柏淑
(2) 王勇勝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四三七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八二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3274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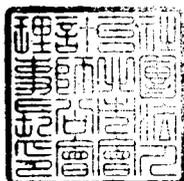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黃柏淑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勇勝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31 日

裝 訂 線